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系于 1981 年设立的全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 12 月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求，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制会计师事务所，2013 年 12 月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会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注重服务质量和声誉，得到了客户、监管部门、投资机构的高度认可。

上会首席合伙人张晓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会拥有合伙人 112 名，注册会计师 553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上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上会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上会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4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2 月 24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三）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